证券代码:002356　证券简称:*ST赫美　公告编号:2022-006

深圳赫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破产重整处置公司资产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2021年11月29日,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深圳中院”)裁定受理深圳赫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赫美集团”)及全资子公司惠州浩宁达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浩宁达”)、深圳赫美商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赫美商业”)的破产重整,并指定深圳诚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市君合(深圳)律师事务所共同担任公司及惠州浩宁达、赫美商业的重整管理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1月30日披露的《关于法院裁定受理公司重整暨被叠加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21)、《关于法院裁定受理公司全资子公司重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22)。

2021年12月29日,深圳中院裁定批准了赫美集团、惠州浩宁达、赫美商业的重整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法院裁定批准重整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48)、《关于法院裁定批准全资子公司重整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49)。

2021年12月31日,深圳中院裁定赫美集团及全资子公司惠州浩宁达、赫美商业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2)、《关于全资子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3)。

2021年12月7日,公司收到管理人关于赫美集团及赫美商业部分资产拍卖处置的通知,管理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和重整工作实际需要,在破产程序中对非重整必需财产进行处置,并于2021年12月7日在“京东拍卖平台(京东网)”(网址:https://auction.jd.com/bankrupt.html)发布了相关资产的《竞买公告》及《竞买须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9日披露的《关于破产重整处置公司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32)。

2021年12月23日,公司持有的深圳赫美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51%股权、深圳浩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北京赫美卓扬文化传播有限公司100%股权以及赫美商业对深圳中锦熠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等五家公司的其他应收账款已在京东网络竞价平台上完成公开竞价活动,竞买人与管理人签署了《拍卖成交确认书》,并完成资产移交手续,上述资产已由买受人享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29日披露的《关于破产重整处置公司资产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145)。

公司于近日收到管理人关于赫美集团及赫美商业部分资产拍卖处置的通知,管理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和《深圳赫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债务人财产变价方案》的相关规定,对《深圳赫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确定的非经营所需资产予以处置变价,分别于2022年1月6日、2022年1月7日、2022年1月15日、2022年1月17日在“京东拍卖平台(京东网)”(网址:https://auction.jd.com/bankrupt.html)发布了相关资产的《竞买公告》及《竞买须知》。现将拍卖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资产处置事项的进展

(一) 赫美集团对江苏嘉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等三家公司的其他应收款

1、竞价标的

赫美集团对江苏嘉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沈阳五车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宝亭机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的其他应收账款,具体如下:

序号	名称	评估清算价值(元)
1	江苏嘉沃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200,000
2	沈阳五车科技有限公司	19,200,000
3	上海宝亭机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

2、起拍价

起拍价:20,400,000元,保证金:2,040,000元,增价幅度:10,000元及其整数倍

上述标的将于2022年1月24日10时至2022年1月25日10时止(延时的除外)在京东网络竞价平台上(网址:http://sifa.jd.com/)进行公开竞价活动。

(二) 赫美商业对拉萨赫誉实业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等九家公司的应收账款

1、竞价标的

赫美商业对拉萨赫誉实业有限公司及其武汉分公司、重庆分公司、山西分公司、成都美美力诚百货有限公司、力诚国际贸易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赫美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赫美卓扬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深圳赫美联合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的应收账款,具体如下:

序号	名称	评估清算价值(元)
1	拉萨赫誉实业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	--
2	拉萨赫誉实业有限公司	--
3	拉萨赫誉实业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	--
4	拉萨赫誉实业有限公司山西分公司	--
5	成都美美力诚百货有限公司	--
6	力诚国际贸易股份有限公司	--
7	深圳赫美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25,353.75
8	北京赫美卓扬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80,317.75
9	深圳赫美联合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

2、起拍价

起拍价:305,671.50元,保证金:30,567.15元,增价幅度:10,000元及其整数倍

上述标的将于2022年1月24日10时至2022年1月25日10时止(延时的除外)在京东网络竞价平台上(网址:http://sifa.jd.com/)进行公开竞价活动。

(三) 赫美集团持有的深圳赫美版业有限公司100%股权

1、竞价标的

深圳赫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深圳赫美版业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2、起拍价

起拍价2,494,240.38元,保证金:249,424.04元,增价幅度:10,000元及其整数倍。

上述标的将于2022年1月24日10时至2022年1月25日10时止(延时的除外)在京东网络竞价平台上(网址:https://auction.jd.com/bankrupt.html)进行公开竞价活动。

(四) 深圳赫美商业有限公司对有信伟业集团有限公司的其他应收款

1、竞价标的

赫美商业对有信伟业集团有限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具体如下:

序号	名称	评估清算价值(元)
1	有信伟业集团有限公司	88,200,000.00

2、起拍价

起拍价:88,200,000元,保证金:8,820,000元,增价幅度:10,000元及其整数倍

上述标的将于2022年1月24日10时至2022年1月25日10时止(延时的除外)在京东网络竞价平台上(网址:http://sifa.jd.com/)进行公开竞价活动。

(五) 赫美集团对北京华夏皇巢商贸有限公司等公司的其他应收款

1、竞价标的

赫美集团对北京华夏皇巢商贸有限公司、江苏爱璞康健康管理有限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具体如下:

序号	名称	评估清算价值(元)
1	北京华夏皇巢商贸有限公司	69,600,000
2	江苏爱璞康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720,000

2、起拍价

起拍价:70,320,000.00元,保证金:7,032,000.00元,增价幅度:10,000元及其整数倍

上述标的将于2022年1月24日10时至2022年1月25日10时止(延时的除外)在京东网络竞价平台上(网址:http://sifa.jd.com/)进行公开竞价活动。

(六) 赫美商业持有的深圳滕乔时装有限公司100%股权

1、竞价标的

深圳赫美商业有限公司持有的深圳滕乔时装有限公司100%股权

2、起拍价

起拍价:62,469,090.29元,保证金:6,246,909.03元,增价幅度:10,000元及其整数倍

上述标的将于2022年2月7日10时至2022年2月8日10时止(延时的除外)在京东网络竞价平台上(网址:https://auction.jd.com/bankrupt.html)进行公开竞价活动。

(七) 赫美商业持有的山西金卡众和电子商务有限公司90%股权

1、竞价标的

深圳赫美商业有限公司持有的山西金卡众和电子商务有限公司90%股权

2、起拍价

起拍价:1,000元,保证金:200元,增价幅度:100元及其整数倍

上述标的将于2022年2月7日10时至2022年2月8日10时止(延时的除外)在京东网络竞价平台上(网址:https://auction.jd.com/bankrupt.html)进行公开竞价活动。

(八) 赫美集团持有的深圳赫美联合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10%股权

1、竞价标的

深圳赫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深圳赫美联合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10%的股权

2、起拍价

起拍价:1,000元,保证金:200元,增价幅度:100元及其整数倍

上述标的将于2022年2月7日10时至2022年2月8日10时止(延时的除外)在京东网络竞价平台上(网址:https://auction.jd.com/bankrupt.html)进行公开竞价活动。

二、相关拍卖文件公示情况

上述资产拍卖的网上公开竞价所涉《竞买公告》《竞买须知》等文件均已在“京东网络竞价平台(京东网)”公示。管理人已就前述相关标的物相关文件的所有条款向竞买人如实告知并做出详细说明,竞买人知悉并同意接受前述文件的全部条款和内容,竞买人和管理人不存在任何歧异和误认,竞买人承诺不再对前述文件的条款提出任何异议。

三、本次拍卖对公司的影响

1、如上述资产拍卖成交,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赫美商业将失去标的资产的所有权,拍卖款将由管理人统一收取,用于清偿对应的有财产担保债权人或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2、本次资产拍卖以优化公司资产结构、提高资产收益率、提升盈利能力为目标。本次处置资产预计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产生积极影响,但目前暂无法准确判断该事项对公司利润的影响,具体金额以会计师出具的审计报告为准。

3、本次处置财产已经评估机构进行评估分析,依据专业分析结论通过公开竞价处置,整个处置流程公开、透明,不存在损害公司、债权人、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风险提示

1、因公司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及关联方资金占用、公司生产营活动受到严重影响相关事项触发《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规定的其他风险警示情形,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详见公司于2019年5月18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9)。

因2020年度报告公司存在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的情形;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第13.3条第(六)项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于2021年4月30日开市起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因公司2020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第14.3.1条第(二)项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于2021年4月30日开市起继续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股票自2021年4月30日起继续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处理和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处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股票继续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暨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4)。

公司股票交易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处理,如果公司2021年度出现《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第9.3.11条之规定情形的,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2、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的相关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持续关注并及时披露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的信息均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以及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赫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146　证券简称:*ST环球　公告编号:临-2022-002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连续3个交易日(2022年1月14日、1月17日、1月18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5%。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风险警示板股票交易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经公司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函核实,除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近期波动较大,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有关公告信息均以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商赢环球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月19日

证券代码:688733　证券简称:壹石通　公告编号:2022-002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拟购买土地使用权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拟购买土地使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1),为使投资者更好地了解相关情况,进一步补充披露如下:

一、本次拟购买资产的相关背景

2019年11月,公司与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投资招商中心签署《壹石通5G通讯关键材料及合肥总部基地项目投资合作协议书》及《壹石通5G通讯关键材料及合肥总部基地项目投资合作补充协议书》,约定公司在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投资建设“壹石通5G通讯关键材料及合肥总部基地”项目,总投资额为10亿元,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投资招商中心将向公司提供固定资产补贴、研发补贴、高管人才补贴、高管购房补贴、高成长优质奖励等政策及资金支持。

上述投资事项已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第十一节其他重要事项”“一、重大合同”(四)其他重大合同”部分,予以披露。

上述“壹石通5G通讯关键材料及合肥总部基地”项目中,其中“壹石通5G通讯关键材料”生产基地对应的工业用地,仍处于政府部门审批环节;“合肥总部基地”对应的商业用地,目前已具备招拍挂条件,合肥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已于近日发布“合肥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公告(合自然资规公告[2022]1号)”,公司拟以全资子公司安徽壹石通材料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作为竞买申请人,参与编号为高新区GX202201号地块(以下简称“标的地块”)的出让竞拍。

二、标的地块项目建设规划方案

1、规划用途:标的地块用于建设公司“合肥总部基地”,作为公司的研发总部和运营管理总部,以及部分生活配套。“合肥总部基地”建设有利于公司持续引进高尖端人才,加强团队建设,进一步巩固和提升公司在科技创新、技术研发等方面的核心优势。

2、建设周期:若公司本次成功购得标的地块,计划在《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签订后8个月内开工建设,并在开工建设后1年半内竣工(结构封顶),预计在竣工后1年内投入使用。

3、项目总投:公司正在组织相关单位编制标的地块项目具体建设方案和可行性研究报告,经初步估算,预计标的地块项目总投资额不超过4亿元(具体总投资金额以可行性研究报告及项目建设实际投入为准),后续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则履行相应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4、资金来源:本项目建设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及自筹资金,对公司财务和经营状况产生的影响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未来的整体经营业绩具有积极作用,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5、投资规划:在符合“合肥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公告”相关要求的前提下,公司计划根据项目实施进度分年度投入,项目设计、建设及投入使用还需要一定时间,后期可能存在各种不确定因素,从而影响项目建设进度。

三、风险提示

鉴于本次购买土地使用权及后续项目建设的投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可能会对公司现金流造成压力,公司将统筹资金管理,合理确定支付方式、支付安排等,以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公司将根据项目具体进展情况,依据相关规则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19日

证券代码:688156　证券简称:路德环境　公告编号:2022-003

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股份时间过半暨减持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股东及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股东中路优势(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中路优势”)持有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5,400,000股,占公司股本的5.88%。上述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已于2021年9月22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2021年9月23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1-042),中路优势计划通过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股份合计不超过5,40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5.88%。2021年12月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超过1%的提示性公告》,2021年9月28日至2021年12月6日期间,中路优势过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的方式合计减持股份1,223,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5.88%减少至4.55%。

近日,公司收到股东中路优势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时间过半的告知函》,中路优势通过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2,303,598股,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2.51%。中路优势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其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中路优势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5,400,000	5.88%	IPO前取得:5,400,0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减持时间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中路优势	2,303,598	2.51%	2021/10/21-2022/1/18	大宗交易、集中竞价交易	16.35-24.88	40,404,244.86	3,096,402	3.37%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亦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五)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股东中路优势的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在减持计划期间内,其将根据市场情况、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继续实施以及是否按期实施减持计划,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

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19日

证券代码:688156　证券简称:路德环境　公告编号:2022-004

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2年1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1月14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到7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光明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情况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参会董事逐项审议并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下列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暨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公司拟与贵州遵义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遵义经开区白酒酒糟循环利用项目投资协议》,计划总投资额约1.5亿元,建设年产8万吨生物发酵饲料项目,建成投产后预计年产值1.5亿元以上,用地面积约90亩(以出让公告面积为准),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或其他自筹资金。

公司拟设立全资子公司路德生物环保技术(汇川)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的名称为准),负责建设年产8万吨生物发酵饲料项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对外投资暨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

2、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刘菁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刘菁女士回避表决,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4、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5、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6、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修订<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

7、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

8、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9、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修订<重大信息报告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重大信息报告制度》。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

11、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05)

特此公告。

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19日

证券代码:688156　证券简称:路德环境　公告编号:2022-005

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年2月9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2年2月9日14点 30分

召开地点:武汉市东湖高新区软件园中路4号光谷软件园六期E区4栋3P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2年2月9日

至2022年2月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对外投资暨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
2	关于审议公司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
3	关于审议公司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
4	关于审议公司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5	关于审议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2022年1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予以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156	路德环境	2022/1/28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拟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代理人请于2022年2月7日17时之前将登记文件扫描件(详见登记方式)发送至邮箱zhengquanbu@road-group.com进行登记。

股东或代理人也可通过信函方式办理登记手续,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信函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须在2022年2月7日下午17时前送达。通过邮件或信函方式登记的,均须报备近期个人行程及健康状况等相关防疫信息。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现场登记时间、地点:

登记时间:2022年1月29日至2022年2月7日(上午10:00-12:00,下午 14:00-17:00)。

登记地点: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武汉市东湖高新区软件园中路4号光谷软件园六期E区4栋3P)。

出席股东大会时需按照登记方式的要求携带相应原件及复印件,进行现场登记。

(二)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复印件和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受托人身份证原件。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

3、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现场会议的,应持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出具的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原件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原件;投资者为机构的,还应持本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参会人员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

4、注意事项

股东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参会人员须于会议预定开始时间之前办理完毕参会登记手续,建议参会人员至少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登记手续。

凡是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数量之前办理完毕参会登记手续的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之后到达会场的股东或其代理人可以列席会议但不能参与投票表决。

股东或其代理人因未按要求携带有效证件或未能及时办理参会登记手续而不能参加会议或者不能进行投票表决的,一切后果由股东或其代理人承担。

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公司鼓励全体股东优先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以网络投票方式参加股东大会。

六、其他事项

(一)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武汉市东湖高新区软件园中路4号光谷软件园六期E区4栋3F

联系电话:027-87206873

Email:zhengquanbu@road-group.com

邮编:430075

联系人:公司证券投资部

(二)参加会议的股东住宿费和交通费自理。

(三)拟聘请有关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1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2年2月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对外投资暨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2	关于审议公司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3	关于审议公司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4	关于审议公司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5	关于审议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156　证券简称:路德环境　公告编号:2022-006

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暨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名称:路德生物环保技术(汇川)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的名称为准)(以下简称“全资子公司”)。

●拟投资规模及资金来源: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在贵州省遵义市汇川区总投资额约1.5亿元人民币(其中竞拍土地款约3000万元,土地基建约6000万元,购置生产设备约4000万元,预留资金约2000万元),建设年产8万吨白酒糟生物发酵饲料项目。计划分两期建设,首期投资约1亿元,产品规模5万吨/年,预计2022年12月建成投产;二期投资约5000万元,产品规模3万吨/年,预计2023年12月建成投产。用地面积约90亩工业用地(以出让公告面积为准),拟通过公开招拍挂取得。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或其他自筹资金(其中自有资金投资约5000万元,银行授信额度内贷款约1亿元)。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 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相关风险提示: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尚需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等有关审批机关的核准,能否通过相关核准以及通过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此外,全资子公司设立后,未来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宏观经济及行业政策变化等不确定因素,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经营风险等。公司将加强全资子公司的资金管理和对外项目投资管理控制,强化风险防范机制,尽最大努力降低项目投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依据目前战略发展,充分利用贵州省白酒产业的酒糟资源优势,拓展微生物发酵饲料业务板块,提升市场竞争优势,从而增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和盈利能力。公司拟与贵州遵义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遵义经开区白酒酒糟循环利用项目投资协议》,计划总投资额约1.5亿元(其中竞拍土地款约3000万元,土地基建约6000万元,购置生产设备约4000万元,预留资金约2000万元),建设年产8万吨生物发酵饲料项目。计划分两期建设,首期投资约1亿元,产品规模5万吨/年,预计2022年12月建成投产;二期投资约5000万元,产品规模3万吨/年,预计2023年12月建成投产。用地面积约90亩工业用地(以出让公告面积为准),拟通过公开招拍挂取得,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或其他自筹资金(其中自有资金投资约5000万元,银行授信额度内贷款约1亿元)。

公司拟设立全资子公司路德生物环保技术(汇川)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的名称为准),负责建设年产8万吨生物发酵饲料项目。

(二)对外投资的决策与审批程序

公司于2022年1月18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暨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该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科创板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特别规定》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拟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路德生物环保技术(汇川)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贵州遵义市汇川区

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李光明

经营范围:单一饲料(酿酒酵母发酵白酒糟、酿酒酵母培养物)生产及销售,生物技术推广服务,环保科技交流与推广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出资方式:公司自有资金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100%股权

拟设立的全资子公司尚未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以上事项最终以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登记备案为准。

三、拟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项目地址:贵州遵义市汇川区(具体位置以项目地块红线图为准)

项目性质及规模:新建年产白酒糟生物发酵饲料8万吨

项目投资规模:计划总投资额约1.5亿元

项目占地面积:约90亩

项目建设内容:原料仓库、生产车间、配套生产设施以及办公生活区

(二)项目背景

遵义市汇川区作为贵州省重要酱酒生产基地,同时也是我国酱香型白酒三大黄金产区之一。据汇川区印发《遵义市汇川区促进白酒产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指出到2025年,全区白酒产能达125万吨、产值达到400亿元以上。与此同时也会产生大量的白酒糟,由于环保的要求,白酒糟资源化处理的需求巨大。白酒糟综合处置及资源化利用,是环境治理、维护生态平衡、打造白酒循环产业链,创建生态文明示范急需解决的重点、难点问题。为实现白酒生态循环产业链,针对成分复杂、数量大且较难彻底